

龙游县中央财政油茶产业发展示范奖补项目-
18号地块（横山镇镇农场）、19号地块（横
山镇天池村）油茶种植造林服务采购项目

公 开 招 标

（电子交易）

项目编号：JHCG2024-63

采 购 人：龙游县两山生态资源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采购代理机构：浙江建航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日 期：二〇二四年九月

目 录

第一章 公开招标公告	1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4
一、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
二、总 则	6
三、招标文件	9
四、投标文件	9
五、开标程序	12
六、评标	13
七、中标事项	13
八、合同事项	14
九、验收	14
十、质疑与投诉	15
十一、纪律要求	16
十二、参照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16
第三章 采购需求	18
一、项目概况	18
二、服务内容及要求	18
三、商务要求	24
第四章 评标方法和评分标准	25
一、总 则	25
二、评标委员会组成	25
三、评标原则	25
四、评标委员会履行下列职责	25
五、评标工作纪律	25
六、评标程序	26
七、澄清、说明或更正	26
八、排序与推荐中标候选人	27
九、编写评审报告	27
十、评标细则及标准	27
十一、投标或中标无效情形	30
十二、串通投标情形	30
十三、废标情形	30

第五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32
一、服务内容及要求	32
二、合同金额	32
三、履约保证金	36
四、技术资料	36
五、知识产权	36
六、转包或分包	36
七、验收	36
八、服务期	36
九、地点和方式	37
十、款项支付	37
十一、税费	37
十二、违约责任	37
十三、不可抗力	37
十四、违约终止合同	38
十五、争议及解决	38
十六、合同生效及其它	38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40

第一章 公开招标公告

根据《龙游县国有企业采购管理办法》（龙政办发〔2021〕58号）规定并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规定，浙江建航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受龙游县两山生态资源运营管理有限公司委托，就龙游县中央财政油茶产业发展示范奖补项目-18号地块（横山镇镇农场）、19号地块（横山镇天池村）油茶种植造林服务采购项目进行公开招标，欢迎符合条件的投标人前来投标。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编号：JHCG2024-63
2. 项目名称：龙游县中央财政油茶产业发展示范奖补项目-18号地块（横山镇镇农场）、19号地块（横山镇天池村）油茶种植造林服务采购项目
3. 预算金额（元）：1717261.52
4. 最高限价（元）：1717261.52
5.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详见招标文件“第三章 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6. 合同履行期限：开工令发出之日起110日历天完成建设，抚育（管护期）二年
7.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参加：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龙游县国有企业采购管理办法》（龙政办发〔2021〕58号）第十二条规定：
 - 1.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1.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1.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专业技术和售后保障等能力；
 - 1.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1.5 参加企业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1.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 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3. 落实国企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4.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三、获取招标文件

1. 时间：公告发布之日至投标截止时间止。
2. 地点（网址）：衢州市阳光交易服务平台（<https://www.qzygjy.com/>）。
3. 方式：潜在投标人登录“衢州市阳光交易服务平台”，在线申请获取采购文件（选择采购公告，进入项目，选择“交易前阶段”进入项目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选择“交易文件下载”）。采购文件在线获取，不提供纸质版采购文件。投标人获取采购文件前应先办理“衢州市阳光交易服务平台”投标人信息入库备案同时办理介质CA锁。
4. 售价（元）：0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4 年 9 月 29 日 9:30 时（北京时间）

投标文件提交方式：电子投标文件采用网上递交的方式，上传至衢州市阳光交易服务平台（<https://qzygjy.com/TPBidder/memberLogin?type=13>）。

开启时间：2024 年 9 月 29 日 9:30 时（北京时间）

开标地点（网址）：衢州市阳光交易服务平台不见面开标大厅（网址：<https://qzygjy.com/BidOpening/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操作手册见官网首页下载中心。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电子交易方法

1.1 潜在投标人须登录衢州市阳光交易服务平台（<https://qzygjy.com/>）办理投标人信息入库备案事宜，未办理企业信息入库的投标人，根据显示界面提示免费注册，填写、上传相关主体信息，带“*”号的必填，填好后“提交”。投标人须提前申领介质 CA 锁及电子签章，具体操作可参考衢州市阳光交易服务平台交易乙方操作手册。

1.2 CA 办理：

天谷 CA：<http://www.tseal.cn/tcloud/common.xhtml?projId=307>

天谷联系电话：400-087-8198

完成介质 CA 锁办理预计 2~3 个工作日，建议各投标人合理安排办理时间。

1.3 投标工具

投标文件制作软件（衢州产交版），下载地址：<https://download.bqpoint.com/download/downloaddetail.html?SourceFrom=Ztb&ZtbSoftXiaQuCode=112601&ZtbSoftType=tballinclusive> 联系方式，新点软件客服电话：4009980000/0570-3878007。

1.4 具体操作指南：详见衢州市阳光交易服务平台“办事指南—衢州市阳光交易服务平台供应商操作手册”，如遇平台技术问题详询 4009980000。

2. 投标人认为采购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自获取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公告期限届满后获取采购文件的，以公告期限届满之日为准）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人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本采购项目监督管理部门投诉。质疑函范本、投诉书范本请到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下载。

七、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质疑、投诉，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龙游县两山生态资源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龙游县龙洲街道龙翔路 378 号

项目联系人：胡先生

项目联系方式：17858216196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浙江建航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龙游县荣昌大道华昌大厦 8 楼
项目联系人（询问）：李梦欢
项目联系方式（询问）：15857052079
质疑联系人：项嘉琦
质疑联系方式：18767075871

3. 采购监督管理部门

名称：龙游县奔康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龙游县龙洲街道龙翔路 378 号
联系人：郑先生
监督投诉电话：0570-7024307

2024 年 9 月 3 日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一、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序号	内容	说明与要求
1	采购人	采购人：龙游县两山生态资源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龙游县龙洲街道龙翔路 378 号 联系人：胡先生 电话：17858216196
2	采购代理机构	代理机构：浙江建航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龙游县荣昌大道华昌大厦 8 楼 联系人：李梦欢 电话：15857052079 电子邮箱：410145902@qq.com
3	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龙游县中央财政油茶产业发展示范奖补项目-18 号地块（横山镇镇农场）、19 号地块（横山镇天池村）油茶种植造林服务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JHCG2024-63
4	预算金额（元）	1717261.52
5	最高限价（元）	1717261.52
6	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7	采购活动流程	电子投标、电子开标、电子评标的全流程电子化
8	申请人资格要求	详见“第一章 招标公告”第二项规定
9	获取招标文件	详见“第一章 招标公告”第三项规定
10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接受 <input type="checkbox"/> 接受。应满足下列要求：
11	踏勘现场	不组织
12	答疑会	不召开
13	采购项目是否允许分包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允许 <input type="checkbox"/> 允许。分包履行的具体内容：_____ 分包履行的金额或者比例：_____ 接受分包的人应当具备相应的资格条件：_____
14	构成公开招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采购人依法对公开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修改
15	投标报价范围	投标报价是指投标人在正确地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后采购人应支付的货物和服务价款，包括整地挖穴、施肥、栽植、补

		植、幼林抚育、灌溉、套种、整形修枝、水肥一体化设备采购及安装、作业道路、运输费、人工费、搬运费、装卸车费、损耗费、备品备件、专用工具费、安装调试费、检测验收费、技术支持、售后服务、保险、税金、采购代理服务费等一系列费用。如有漏项，视同已包含在其它项目中，中标后，综合单价不作调整，数量按实结算，不允许中标人擅自改变服务内容、质量标准、期限和追加项目费用。。
16	投标报价次数	本次投标报价为一次不得更改报价，投标人只有一次报价的机会。投标报价不得有选择性报价和附有条件，且不得高于最高限价，否则，评标委员会按无效报价处理。
17	投标文件形式、签章	1. 形式：电子投标文件 2. 制作： 2.1. 投标文件制作软件（衢州产交版）：通过浙江政府采购网（网址：下载地址： https://download.bqpoint.com/download/downloaddetail.html?SourceFrom=Ztb&ZtbSoftXiaQuCode=112601&ZtbSoftType=tballinclusive ）。 2.2. 投标文件制作：按照本采购文件和阳光交易平台的要求，通过投标文件制作软件（衢州产交版）制作并加密。 2.3. 签章：CA 电子签章 3. 幅面规格：采用 A4 纸规格（图页除外）
18	投标文件提交	1. 截止时间：2024 年 9 月 29 日 9:30 时（北京时间）前完成投标文件的上传提交。投标文件提交截止前未完成上传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 2. 地址：衢州市阳光交易服务平台（网址： https://qzygjy.com/ ）。
19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不允许
20	开标时间和地址	1. 时间：2024 年 9 月 29 日 9:30 时（北京时间） 2. 地址：衢州市阳光交易服务平台不见面开标大厅（ https://qzygjy.com/BidOpening/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 ）。 3. 注意事项：本项目不要求投标人到开标现场开标，但投标人应由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在线准时出席电子开标会议，随时关注开标进度，如在开标过程中有电子询标，应在规定的时间内对电子询标函进行澄清、答复。否则视同认可开标结果，不得对开标过程及开标结果提出质疑。
21	评标委员会	共 5 人组成，其中采购人评委 1 人，专家评委 4 人。
22	资格审查方式	采用资格后审
23	评审办法	综合评分法
24	项目属性、采购标的对应所属行业及行业	1. 项目属性： 服务类 ，采购标的对应所属行业： 其他未列明行业 。

	划分标准	2. 行业划分标准：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25	本项目是否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及小微企业价格扣除评审优惠幅度	<input type="checkbox"/>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不享受价格折扣优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服务承接供应商为小微企业的，报价按优惠幅度 10% 给予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26	推荐中标候选人	3 名
27	中标原则	在评审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 1 个中标人
28	中标结果公告	在衢州市阳光交易服务平台、浙江政府采购网公告，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
29	履约保证金	<input type="checkbox"/> 无需缴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需缴纳 账户名称：龙游县两山生态资源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行：浙江龙游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账号：201000273341304 1. 交纳金额：合同价的 1%； 2. 交纳方式：转账或银行保函； 3. 交纳时间：本项目合同签订前缴纳； 4. 退还：项目验收结束后，且无质量问题和经济纠纷的，一次性退还（不计利息）。
30	签订合同时间	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签订国企采购合同
31	中标人提交纸质投标文件	1. 提交时间：中标人在中标结果公告结束后 5 日内 2. 地 址：龙游县荣昌路华昌大厦 8 楼 3. 份数：按需提供，与电子投标文件相一致的纸质投标文件，作为存档资料。
32	采购信息发布媒体	衢州市阳光交易服务平台（ https://www.qzygjy.com/ ）、浙江政府采购网（ http://zfcg.czt.zj.gov.cn ）
33	解释权	本采购文件的解释权属于采购人

二、总 则

1. 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该项目的招标、投标、开标、资格审查及信用信息查询、评标、定标、合同、验收等行为（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2. 定义

2.1 “采购人”系指公告中载明的本项目的采购人。

2.2 “采购机构”系指公告中载明的本项目的采购机构。

2.3 “投标人”系指是指向采购人提供服务的法人。

2.4 “电子签名”系指数据电文中以电子形式所含、所附用于识别签名人身份并表明签名人认可其中内容的数据；“公章”系指投标人用自己法定主体行为名称制作的签名印章。不得使用专用章（如经济合同章、投标专用章、业务专用章等）或下属单位印章代替。

2.5 “原件”系指原始件（即：资料生成时的原始形态，包括所加盖的印章、相关人员的签字笔迹等均是原始印痕、印迹和行迹）。

2.6 书面形式，包括文字的打印或复印件、传真、信函、电传、电报、电子邮件、衢州市阳光交易服务平台、浙江政府采购网发布的公告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

2.7 “▲”是投标人按本招标文件要求必须实质性响应的条款，有任何一项缺失或非实质性响应将取消投标资格；“☑”系指适用本项目的要求，“□”系指不适用本项目的要求。

3. 采购组织形式、方式

3.1 采购组织形式国企采购委托代理。

3.2 采用公开招标方式。

4. ▲合格的投标人应具备的条件

4.1 具备法律法规和本采购文件规定的资格条件；

4.2 不属于限制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的投标人；

4.3 按照规定获取了招标文件，属于实质性参加国企采购活动的投标人。

5. 对投标人的限制

5.1 被“信用中国”网站（<https://www.creditchina.gov.cn/home/>）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且在处罚公示期内；被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列入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用记录名单，且在禁止参加采购活动的行政处罚期内；以及其他不符合《龙游县国有企业采购管理办法》（龙政办发[2021]58号）第十二条规定的投标人。

（1）信用信息查询：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

（2）截止时点：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

（3）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的方式：采购代理机构经办人将查询网页打印与其他采购文件一并保存。

5.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国企采购活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后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5.3 采购活动中，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投标人有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回避：

5.3.1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与投标人存在劳动关系；

5.3.2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担任投标人的董事、监事；

5.3.3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是投标人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5.3.4 与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5.3.5 与投标人有其他可能影响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5.4 投标人认为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其他投标人有利害关系的，可以向采购代理机构书面提出回避申请，并说明理由。采购代理机构将及时询问被申请回避人员，有利害关系的被申请回避人员应当回避。

6. 语言文字

6.1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人就有关投标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汉语书写。除签名、盖章、专用名称等特殊情形外，以中文汉语以外的文字表述的投标文件视同未提供。

6.2 外文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相关往来文件中有外文资料的（如质疑函、进口产品厂商授权书等），资料提供方应当将其翻译为中文，注明翻译人员姓名、工作单位、联系方式等信息，并对译文的完整性、客观性、真实性负责。

7. 计量单位

除招标文件中另有规定外，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所有报价一律使用人民币，货币单位为“元”。

8. 保密

参与招投标活动的当事人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9. 投标费用

无论投标的结果如何，投标人均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本次投标有关的费用。

10. 现场勘察

投标人自行现场勘察以获取有关编制投标文件和签署合同所涉及现场的资料，但需经采购人允许方可为勘察目的进入采购人的项目现场。不得因现场勘察而使采购人承担有关的责任和蒙受损失，投标人应承担现场勘察的责任和风险以及承担现场勘察所发生的费用。

11. 知识产权

11.1 投标人应保证在本项目中使用的任何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法律和经济纠纷，由投标人担所有相关责任。

11.2 除非招标文件特别规定，采购人享有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知识成果及知识产权。

11.3 投标人将在采购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或者第三方知识成果的，使用该知识成果后，投标人需提供开发接口和开发手册等技术资料，并承诺提供无限期支持，采购人享有使用权（含采购人委托第三方在该项目后续开发的使用权）。

11.4 如采用投标人所不拥有的知识产权，则在投标报价中必须包括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

12. 特别说明

1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投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对

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12.2 投标人在投标活动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其投标无效,并报监管部门查处;中标后发现的,中标人须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第49条之规定双倍赔偿采购人,且民事赔偿并不免除违法投标人的行政与刑事责任。

12.3 投标人已明知采购期间或之后企业将发生兼并改制,或提供的产品将停产、淘汰,或必须有偿使用指定的第三方中间件和插件的,及其他应当告知采购人可能影响采购项目实施或损害采购人利益的信息,必须在投标文件中予以特别说明,否则,采购人可以拒绝其投标文件。

13. 采购代理服务费用

13.1 采购代理费参照原国家计委关于印发《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计价格〔2002〕1980号)的45%计取,由中标人承担,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一次性支付给采购代理机构。评委费由采购人按实支付。

三、招标文件

14. 招标文件的构成

14.1 招标公告

14.2 投标人须知

14.3 采购需求

14.4 评审办法和评分标准

14.5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14.6 投标文件格式

14.7 本项目招标文件的澄清、答复、修改、补充的内容

15. 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15.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内容会以公告的形式在衢州市阳光交易服务平台、浙江政府采购网发布,依法获取了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可从衢州市阳光交易服务平台/浙江政府采购网查看澄清或者修改内容;澄清或者修改一经发布,视为投标人已收到。

15.2 澄清或者修改发布后,原则上不改变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投标人认为澄清或者修改内容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除外,否则,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视投标人完全接受并有足够的时间编制投标文件且按规定时间进行投标。

15.3 招标文件的澄清或者修改内容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当招标文件与澄清或者修改的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文件为准。

四、投标文件

16. 投标文件的组成

16.1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以及格式编制投标文件并作出实质性响应,保证其合

法性、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16.2 投标文件由【资格文件】【商务技术文件】【报价文件】三部分内容组成（下称投标文件），其中

16.2.1 资格文件，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内容：

- (1)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格式见附件1）
- (2) ▲提供有效《营业执照》或者《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原件扫描件
- (3) ▲投标人资格证明材料

序号	内 容	满足法定的资格条件应提供的证明材料
1	满足《龙游县国有企业采购管理办法》（龙政办发〔2021〕58号）第十二条规定；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提供“符合参加国企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一般条件的承诺函”（格式见附件2）
2	落实国企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无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无

注：上述资格文件内容任意一项不符合要求的，即被认定为资格审查不合格。

16.2.2 商务技术文件，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内容：

- (1) ▲投标人声明函（格式见附件3）
- (2) 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4）
- (3) 投标人类似项目业绩一览表（格式见附件5）
- (4) 拟派本项目团队人员一览表（格式见附件6）
- (5) 项目调研
- (6) 项目理解及重点、难点分析
- (7) 油茶营造作业方案
- (8) 苗木质量保证措施
- (9) 抚育实施方案
- (10) 项目实施进度计划
- (11) 项目实施质量保障
- (12) 安全、文明作业及环境保护

- (13)病虫害防治方案
- (14)水土保持方案
- (15)突发事件应对方案
- (16)档案资料管理方案
- (17)增值服务
- (18)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要求认为需提供的其他涉及评分内容的资料

16.2.3 报价文件，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内容：

- (19)▲开标一览表（格式见附件7）
- (20)▲报价明细表（格式见附件8）
- (21)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格式见附件9）
- (22)监狱企业声明函（格式见附件10）
- (23)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见附件11）
- (24)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要求认为需提供的其他资料

17. 投标报价

17.1 最高限价：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报价高于最高限价的为无效报价。

17.2 投标报价范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7.3 投标报价次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7.4 投标报价只允许有一个报价，有选择的或有条件的报价均不接受。

18. 投标文件编制

18.1 投标文件的制作

18.1.1 投标文件按采购需求、投标文件组成等要求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

18.1.2 投标文件应当内容完整、条理清晰、字迹工整、格式规范、编排有序，逐页编目编码，由于投标人关联定位不准确，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负。

18.1.3 招标文件提供投标文件固定格式的，投标人须按照固定格式制作投标文件（详见本招标文件第六章），招标文件没有格式要求的由投标人自行编写。

18.1.4 投标人投标文件所使用的资质、信誉、荣誉(获奖)、业绩、知识产权、企业认证、养老保险交纳必须为本法人本部(不含分支机构)所拥有，公司与分支机构之间不得混用，否则不予认可。

18.2 ▲签章：招标文件注明需盖章部位、资格商务证明材料扫描件，以及任何行间插字、涂改或增删位置和澄清说明函等均须采用CA电子签章。

19. 投标文件加密和提交

19.1 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要求。

20. 投标文件修改、补充或撤回

20.1 在投标截止前投标人可以对已提交投标文件进行修改、补充或撤回。

20.2 投标人需对已上传的投标文件进行修改或补充时，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在投标截止前重新传输提交。

五、开标程序

21. 开标时间及地点

21.1 采购组织机构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开启时间及地点进行公开开标。

21.2 支持网上远程开启投标文件，投标人无需到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投标人应由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准时在线参加。随时关注评审进度，如在评审过程中有电子询标，应在规定的时间内对电子询标函进行澄清、答复。否则视同认可评审结果，不得对评审过程及评审结果提出质疑。

22. 开评标程序

22.1 至投标截止时间

22.1.1 采购代理机构宣布开始开标，宣布开标项目名称等情况，公布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名称；

22.2 投标人解密

22.2.1 投标人解密时间：投标文件开启时间到后，采购代理机构宣布开始解密，30 分钟内投标人应完成投标文件的解密。

22.2.2 投标人解密方式：投标人自行登录衢州市阳光交易服务平台不见面开标大厅（<https://qzygjy.com/BidOpening/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投标人身份——我的项目——选择标段——待代理开启解密后进行解密操作，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都已完成解密，则系统自动结束解密；投标人因自身原因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解密，则默认自动放弃。采购代理机构导入投标文件成功后进入评标流程。

22.3 投标人使用生成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 CA 数字证书解密投标文件；

22.4 投标文件解密完成后，开标系统公布投标人名称及其他内容。投标报价将在技术商务文件评审结束后公布。

22.5 进入评标环节，首先对解密成功的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然后对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进行技术商务文件评审，公布技术商务文件得分情况。

22.6 投标人确认

22.6.1 唱标完成后，投标人可通过衢州市阳光交易服务平台不见面开标大厅系统对唱标结果进行确认，未在开标结束前完成在线确认的投标人，衢州市阳光交易服务平台不见面开标大厅系统将视作自动确认。

22.6.2 投标人对开标过程有异议的，应通过衢州市阳光交易服务平台不见面开标大厅系统的“开标异议文字提问”按钮进行异议，采购人及代理机构通过衢州市阳光交易服务平台不见面开标大厅系统文字答复，投标人提出异议的时间截止至开标结果公布后 5 分钟。

22.7 评标结束后，采购代理机构宣布中标候选人。采购代理机构宣布开标会议结束。

22.8 开标特别说明：

22.8.1 开标解密使用投标人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

22.8.2 因投标人原因（包括投标人自主选择的 CA 证书、电脑环境、网络等），造成其电子投标文件未解密的，或投标文件解密了，但投标文件无法识别、读取的，视为撤销其投标文件；

22.8.3 投标人必须使用生成电子投标文件的 CA 数字证书解密电子投标文件。

注：衢州市阳光交易服务平台如对电子投标文件开启及评审程序有调整的，按调整后的程序操作。

六、评标

23. 评标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及其评审、评标工作按照有关法律制度和本文件第四章的规定进行。

七、中标事项

24. 确定中标人

24.1 中标人数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4.2 采购代理机构自评审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及有关资料送交采购人。

24.3 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后 5 个工作日内，按照评标报告中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采购人逾期未确定中标人且不提出异议的，视为按照评标报告中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

24.4 采购人确定中标人过程中，发现中标候选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不予确定其为中标人：

- (1) 发现中标候选人存在禁止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的违法行为的；
- (2) 中标候选人因不可抗力，不能继续开展采购活动；
- (3) 中标候选人无偿赠与或者低于成本价竞争的；
- (4) 中标候选人提供虚假材料的；
- (5) 中标候选人恶意串通的。

中标候选人有本条情形之一的，在符合法律前提下，采购人可以确定后一位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依次类推；或依法重新组织采购。

25. 中标通知书

25.1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并发出中标通知书，并在衢州市阳光交易服务平台、浙江政府采购网公告中标结果。公示期限为 1 个工作日。

25.2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中标人须于 2 个工作日内到采购代理机构领取中标通知书，拒绝领取中标通知书的，将视为放弃中标，取消其中标资格。采购人不得违法改变中标结果，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中标，否则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5.3 中标人的投标文件本应作为无效处理或者有采购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中标无效情形的，经查实，取消其中标资格，收回发出的中标通知书（中标人应当缴回），由排名之后的

中标候选人替补，或者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25.4 中标通知书为签订采购合同的依据之一，是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八、合同事项

26. 履约保证金

26.1 中标人应在本项目合同签订前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交纳足额履约保证金（无需缴纳的除外）。

26.2 如中标人未按规定交纳履约保证金，且又无正当理由的，将视为放弃中标。

27. 合同签订

27.1 中标人须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时间内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所签订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中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的，由采购监管部门依法处理。

27.2 中标通知书、招标文件、澄清文件及中标人的投标文件等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27.3 采购人不得向中标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中标人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任何协议，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确定的事项进行修改。

27.4 中标人因自身原因放弃成交或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的，或者违反法律法规、招标文件规定的，在符合法律前提下，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27.5 采购合同的双方当事人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采购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28. 补充合同

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要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中标人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该补充合同应当在原采购合同履行过程中，不得在原采购合同履行结束后，且采购货物、工程和服务的名称、价格、履约方式、验收标准等必须与原采购合同一致。

29. 合同公告

采购人应当自采购合同签订（双方当事人均已签字盖章）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采购合同在衢州市阳光交易服务平台、浙江政府采购网公告，但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九、验收

30. 采购人组织对中标人履约的验收。大型或者复杂的采购项目，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验收工作。验收方成员应当在验收书上签字，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如果发现与合同中要求不符，中标人须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并接受相应的处理。

31. 采购人可以邀请参加本项目的其他投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参与验收。参与验收的投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的意见作为验收书的参考资料一并存档。

32. 严格按照采购合同开展履约验收。采购人成立验收小组，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中标人履约情况进行验收。验收时，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进行确认。验收结束后，应当出具验收书，列明各项标准的验收情况及项目总体评价，由验收双方共同签署。验收结果与采购合同约定的资金支付及履约保证金返还条件挂钩。履约验收的各项资料应当存档备查。

33. 验收合格的项目，采购人将根据采购合同的约定及时向中标人支付采购资金、退还履约保证金。验收不合格的项目，采购人将依法及时处理。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式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标人在履约过程中有采购法律法规规定的违法违规情形的，采购人应当及时报告监管部门。

十、质疑与投诉

34. 质疑提出

34.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94号）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

34.2 提交的质疑函应符合财政部《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要求。

34.3 投标人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投标人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34.4 潜在投标人已依法获取招标文件，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采购人拒绝受理未提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对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提出质疑。

34.5 质疑提出起算日期：

(1) 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质疑期限为投标人获得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计算，招标文件在获取截止之日后获得的，应当自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计算。

(2) 对招标过程提出质疑的，质疑期限为各招标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计算。

(3) 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质疑期限自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计算。

(4) 投标人逾期提出质疑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均不予受理和答复。

35. 质疑答复

采购人应当在收到投标人的书面质疑后7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36. 投诉

36.1 质疑人对采购人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本项目采购监管部门投诉。若对质疑答复不满意的，应当自答复的次日起15个工作日内向本项目采购监管部门投诉。

36.2 质疑人提交的投诉书应符合财政部《政府采购供应商投诉书范本》要求。

十一、纪律要求

37. 投标人参加本项目投标不得有下列情形

- 37.1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 37.2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
- 37.3 与采购人、其他投标人恶意串通；
- 37.4 向采购人、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
- 37.5 在开标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谈判；
- 37.6 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拖延或者不与采购人采购合同；
- 37.7 未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采购合同；
- 37.8 将采购合同转包或者违规分包；
- 37.9 提供假冒伪劣产品；
- 37.10 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采购合同；
- 37.11 拒绝有关部门的监督检查或者向监督检查部门提供虚假情况；
- 37.12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投标人有上述情形的，将按照有关规定处理。情节严重的，由市场监管部门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同时将取消中标资格或者认定中标无效。

十二、参照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38. 中小企业

根据财政部工信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以下简称本办法）规定。

38.1 中小企业划分

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

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38.2 对应所属行业及行业划分标准

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8.3 未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者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不符合相关规定的，不予认可。

39. 监狱企业

39.1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文件精神，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

39.2 监狱企业应当提供《监狱企业声明函》及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否则不予认可。

40.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40.1 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文件精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

40.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否则不予认可。

第三章 采购需求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名称：**龙游县中央财政油茶产业发展示范奖补项目-18号地块（横山镇镇农场）、19号地块（横山镇天池村）油茶种植造林服务采购项目

2. **预算金额：**1717261.52元。

3. **最高限价：**1717261.52元

4. **项目基本情况：**

18号地块（横山镇镇农场）：衢州市龙游县中央财政油茶产业发展示范奖补项目横山镇镇农场地块油茶种植造林工程位于龙游县横山镇镇农场，根据2023年林草湿综合监测成果，镇农场作业区共涉及3个小班，**面积251亩**。在现场勘察的基础上，确定3个小班属于不同立地类型，红壤、低山、阳坡/阴坡，平均坡度28度。以山脊、山谷等地形地貌或河流、建筑等明显地标为界限，将3个小班合并为1个作业区，分2个作业小区，为作业小区A、作业小区B。详见设计文本。

19号地块（横山镇天池村）：衢州市龙游县中央财政油茶产业发展示范奖补项目横山镇天池村地块油茶种植造林工程位于龙游县横山镇天池村，根据2023年林草湿综合监测成果，天池村作业区共涉及17个小班，**面积182亩**。在现场勘察的基础上，确定17个小班属于不同立地类型，红壤、丘陵/低山、阳坡/阴坡，平均坡度19度。以山脊、山谷等地形地貌或河流、建筑等明显地标为界限，将17个小班合并为1个作业区，分1个作业小区，即作业小区A。

二、服务内容及要求

1. 采购清单

序号	地块	营造林部分 (元)	抚育部分 (二年) (元)	小计 (元)
1	18号地块（横山镇镇农场）	771035.51	120679.90	891715.41
2	19号地块（横山镇天池村）	738042.31	87503.80	825546.11
营造林部分合计 (元)		1509077.82		
抚育部分 (二年) 合计 (元)		208183.7		
总价最高限价 (元)		1717261.52		

(1) 18号地块（横山镇镇农场）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	单位	数量	综合单价 最高单价 限价 (元)	合价 (元)
营造林部分(251亩)						
1	B地	清理出根系、大石块，块面平整	亩	159	200	31800.00

	块状整地	(按设计图纸植株位置的 1m*1m 范围进行整地)				
2	A 地块开水平带	带面宽 2.5m; 放线、水平带挖填整平、修整边坡、带面平整。	10m	1534.1	100	153410.00
3	挖穴	挖穴(经整地环节) 60×60×60cm, 工作内容: 放线(定点)、挖穴, 种植穴周围一米范围松土, 回填部分表土至穴底	10 穴	1405.6	40	56224.00
4	种植土或肥料上山	肥料上山	t	143.37	200	28674.00
5	施基肥	施基肥 每穴施有机肥 10kg (有机肥材质: 原料来源为县域内畜禽排泄物和茶叶渣、秸秆等, 采用 50 天左右中温厌氧发酵; 然后再进行 25 天左右高温好氧发酵工艺, 经过 70 度以上高温发酵, 菌群个数达到每公斤约 38 亿个, 氮、磷、钾总养分含量达到 10% 以上), 作业区内肥料搬运, 基肥与少量土壤拌匀后置于穴底, 覆薄土。	100kg	1405.6	75	105420.00
6	苗木采购	苗木类型: 油茶; 苗木规格: 苗龄 2 年, 一级良种嫁接轻基质容器苗, 有三证一签; 树种配置: 按图纸要求	10 株	1405.6	60	84336.00
7	苗木上山	油茶苗(2 年生容器苗) 搬运上山	100 株	140.56	120	16867.20
8	经济林苗木定植	苗木修剪、作业区内搬运、定植、基部培土成丘、浇定根水, 株间距 4m*3m;	10 株	1405.6	40	56224.00
9	水肥一体化系统	1) 红线内外主设备及控制系统、红线内外主阀门等: 潜水泵 1 台, 恒压变频柜 1 台, 110 立方米装配式储水罐 1 个, 浮球阀水位控制器 1 套, 销声止回阀 1 套, 油动力水泵 1 套, 离心过滤器 1 台, 砂石自动反冲洗过滤器 1 台, 叠片自动反冲洗过滤器 1 套, 水肥一体机 H10Z4-PHEC1 台, 搅拌桶 4 套, 灌溉首部辅材 1 项, 电磁减压阀(法兰接口) 1 台, 太阳能供电无线解码器 1 台, 20 台真空破坏阀, 20 个排气阀, 17 个止回阀(铸铁), 设备	套	1	214000	214000.00

		供电系统（变频自动启动，4KW，20A 电瓶，汽油动力）1 套。 2) 红线内管网系统：供水管若干、给水主管若干、给水支管若干、滴灌管若干、管上式滴头若干、锁母旁通阀若干、堵头若干、PE 配件若干、检修阀若干等。				
10	红线外供水管	取水点至红线供水管（含挖填土、管道及管件安装、水压试验等，沿线阀门及配件计入水肥一体化系统）	m	88	83.67	7362.96
11	新建泵站	中线 3×2m 泵房（建筑面积 7.26m ² ），含土方挖填、基础、主体、屋面、内外墙面抹灰、涂料、门窗、水电等所有工作内容	m ²	7.26	2302.665	16717.35
抚育部分（2 年）						
【注：抚育部分为固定报价，投标人投标报价时不允许变动，否则无效标处理】						
12	割草抚育	带状割抚 每年 2 次，共 2 年	亩次	1004	88	88352.00
13	松土抚育	块状松土 2 年 2 次	100 块次	281.12	70	19678.40
14	施追肥	施追肥 每穴复合肥 0.1kg 施肥 2 年，每年 1 次	100kg	28.11	450	12649.50
合计（元）		891715.41				

(2) 19 号地块（横山镇天池村）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	单位	数量	综合单价 最高单价 限价 (元)	合价 (元)
营造林部分(182 亩)						
1	开水平带	带面宽 2.5m；放线、水平带挖填平整、修整边坡、带面平整。	10m	3034.85	100	303485.00
2	挖穴	挖穴（经整地环节）60×60×60cm，工作内容：放线（定点）、挖穴，种植穴周围一米范围松土，回填部分表土至穴底	10 穴	1019.2	40	40768.00
3	种植土或肥料上山	肥料上山	t	103.96	200	20792.00
4	施基肥	施基肥每穴施有机肥 10kg（有机肥材质：原料来源为县域内畜禽排泄物和茶叶渣、秸秆等，采用 50 天左右中温厌氧发酵；然后再进行 25 天左右高温好氧发酵工艺，经过 70 度	100kg	1019.2	75	76440.00

		以上高温发酵，菌群个数达到每公斤约 38 亿个，氮、磷、钾总养分含量达到 10%以上），作业区内肥料搬运，基肥与少量土壤拌匀后置于穴底，覆薄土。				
5	苗木采购	苗木类型：油茶；苗木规格：苗龄 2 年，一级良种嫁接轻基质容器苗，有三证一签；树种配置：按图纸要求	10 株	1019.2	60	61152.00
6	苗木上山	油茶苗（2 年生容器苗）搬运上山	100 株	101.92	120	12230.40
7	经济林苗木定植	苗木修剪、作业区内搬运、定植、基部培土成丘、浇定根水，株间距 4m*3m；	10 株	1019.2	40	40768.00
8	水肥一体化系统	1) 红线内外主设备及控制系统、红线内外主阀门等：潜水泵 1 台，恒压变频柜 1 台，90 立方米装配式储水罐 1 个，浮球阀水位控制器 1 套，销声止回阀 1 套，油动力水泵 1 套，离心过滤器 1 台，砂石自动反冲洗过滤器 1 台，叠片自动反冲洗过滤器 1 套，水肥一体机 H10Z4-PHEC1 台，搅拌桶 4 套，灌溉首部辅材 1 项，电磁减压阀（法兰接口）1 台，太阳能供电无线解码器 1 台，18 台真空破坏阀，18 个排气阀，13 个止回阀（铸铁），设备供电系统（变频自动启动，4KW，20A 电瓶，汽油动力）1 套。 2) 红线内管网系统：供水管若干、给水主管若干、给水支管若干、滴灌管若干、管上式滴头若干、锁母旁通阀若干、堵头若干、PE 配件若干、检修阀若干等。	套	1	160000	160000.00
9	红线外供水管	取水点至红线供水管（含挖填土、管道及管件安装、水压试验等，沿线阀门及配件计入水肥一体化系统）	m	68	83.67	5689.56
10	新建泵站	中线 3×2m 泵房（建筑面积 7.26m ² ），含土方挖填、基础、主体、屋面、内外墙面抹灰、涂料、门窗、水电等所有工作内容	m ²	7.26	2302.665	16717.35
抚育部分（2 年）						
【注：抚育部分为固定报价，投标人投标报价时不允许变动，否则无效标处理】						
11	割草抚育	带状割抚 每年 2 次，共 2 年	亩次	728	88	64064.00
12	松土	块状松土 2 年 2 次	100 块	203.84	70	14268.80

	抚育		次			
13	施追肥	施追肥 每穴复合肥 0.1kg 施肥 2 年，每年 1 次	100kg	20.38	450	9171.00
	合计 (元)	825546.11				

2. 油茶品种选择配置

在进行油茶品种配置时，应考虑花期相遇原则，即主栽品种与配置品种的盛花期一致；高亲和性原则，即配置品种的花粉可与主栽品种正常授粉、受精，并正常坐果结实；所有品种均能完成正常的授粉受精和坐果结实，果实成熟期基本一致。主栽与配置品种详见表 1。

表 1 油茶配置品种情况表

品种系列	主栽品种	配置品种
长林系列	长林 4 号 (30%)、长林 40 号 (30%)、长林 53 号 (30%)	长林 3 号 (10%)
浙林系列	浙林 2 号 (30%)、浙林 6 号 (30%)、浙林 8 号 (30%)	浙林 10 号 (10%)

3. 造林模式

根据立地条件、植被状况，遵循品种合理配置的原则，本项目油茶林造林密度为 56 株/亩，对应株行距为 3m×4m，详见造林模型表。遵循“适地适树”原则，建议采用长林系列品种或浙林系列品种 2 类。长林系列主栽品种可以为长林 4 号 (30%)、40 号 (30%)、53 号 (30%)，配置品种为长林 3 号 (10%) 或者；浙林系列主栽品种为浙林 2 号 (30%)、浙林 6 号 (30%)、浙林 8 号 (30%)，配置品种为浙林 10 号 (10%)，采取 1-2 行间隔配置。

4. 整地挖穴

苗木栽植前需要开水平带。根据水土保持、施工安全等要求，结合坡度等地形地貌因素，对 25 度以下地块采用环山水平带状整地，带状整地按带行距开环山水平带，带面宽 2.5m，外高内低，修整边坡、带面平整，带上按株距定点挖穴，挖穴规格 60cm×60 cm×60cm；种植穴周围一米范围松土，回填部分表土至穴底。

5. 施基肥

每穴施有机肥 10kg（有机肥材质：原料来源为县域内畜禽排泄物和茶叶渣、秸秆等，采用 50 天左右中温厌氧发酵；然后再进行 25 天左右高温好氧发酵工艺，经过 70 度以上高温发酵，菌群个数达到每公斤约 38 亿个，氮、磷、钾总养分含量达到 10%以上），作业区内肥料搬运，基肥与少量土壤拌匀后置于穴底，覆薄土。作业小班平均坡度综合，相对高度综合，相对距离综合，回填表土至高于地面，待下过雨土壤沉降后种植，严禁将树根、石块填入穴内。

6. 栽植

容器苗造林宜在 11 月底至次年 3 月中旬。阴雨天或下透雨后造林，做到随起苗随造林，远距离运输过程中应注意保湿；种植时苗根应距离肥料 10cm 以上，否则易烧坏根。苗木定植时，先在穴底松填厚 5-15cm 的表土，基肥和土壤充分混合后置于底层，在基肥之上再放 5-15cm 表土，防止根系与肥料直接接触，栽时要保持苗木端正，回填土后从周边向苗木方向压

实，使土与苗木紧密结合，不可向下挤压，以免损伤苗茎根系，坑面培土成丘，上覆松土。定植后，有条件的应浇透定根水。栽苗量较大时，栽植不完的苗木应开沟假植。

7. 补植

造林后 2-3 个月，对造林地块进行一次全面性的造林成活检查，登记小班成活率和空缺苗数，选用苗圃的备用留床苗进行补植。补植苗要求多带土，土团用稻草捆扎，当天起苗，当天栽完。

8. 幼林抚育

8.1 抚育除草:新造林苗木每年 5 月底前和 9 月各开展抚育除草 1 次，连续抚育 2 年。抚育时，在油茶苗四周 20cm 范围内，只松碎表土，不翻动根部土壤；靠近油茶苗的杂草用手拔除，建议采用以草抑草或盖防草布等方式控草。发现园中有藤类、芒秆等应及时清除。

8.2 培蔸:种植后每年进行培蔸，结合除草进行深翻土壤，沿树冠深挖，深度 20-25cm，范围以树冠投影为准。

8.3 施肥:新造油茶后苗木以营养生长为主，为促进苗木快速生长。每年 9 月施追肥 1 次，结合除草进行，每穴施复合肥 0.1kg，随着苗龄的增加，施肥量也要适当增加。

8.4 灌溉:视土壤干旱程度及油茶苗木生长需水情况进行适时灌溉。

8.5 整形修枝:油茶幼苗修剪，应以整形目的，轻度修剪，控制徒长枝，疏去细弱侧枝，促进侧枝生长，形成低矮的圆柱形、半球形树冠。随枝作形，剪密留疏，去弱留强，弱树重剪，强树轻剪，促使保留的基础枝萌发良好的新梢。为使树体快速形成丰产型树冠，可集中营养用于抽梢壮枝，未投产的幼林应及时抹去花蕾。

8.6 存活率:两年抚育期满后，幼苗存活率必须达到 90%及以上。

9. 水肥一体化

9.1 技术要求

(1) 管道系统类型及管网布置形式应根据水源位置、地形、地貌和灌溉型式等合理确定，管道布置宜平行于沟、渠、路，应避开填方区和可能产生滑坡或受山洪威胁的地带。当管道穿越铁路、公路或构筑物时，应采取保护措施；当管道铺设在松软基础或有可能发生不均匀沉陷的地段时，应对管道基础进行处理或增设支墩。

(2) 管道布置应与地形坡度相适应。在平坦地形区，干管或支管宜垂直于等高线布置；山丘区，干管宜垂直于等高线布置，支管宜平行于等高线布置。当地形复杂需要改变管道纵坡时，管道最大纵坡不宜超过 1: 1.5，且倾角应小于土壤的内摩擦角，并在其拐弯处或直管段长度超过 30m 时设置镇墩。

(3) 管道系统首部及干支管进口应安装控制和量水设施；管道最高处、管道起伏的高处、顺坡管道节制阀下游、逆坡管道节制阀上游、逆止阀的上游、压力池放水阀的下游以及可能出现负压的其他部位应设置进排气阀；管道低处、管道起伏的低处应设置排水泄空装置；寒冷地区应采用防冻害措施。

9.2 工程建设布局

工程灌溉形式采用单条滴灌管灌溉的方式，滴灌管铺设于地面，滴灌管为可拆卸式。灌溉水源为项目区周边河流、水塘，供水方式由水泵抽水至储水罐，再由储水罐向管网系统自压供

水。

9.3 施工用量

见设计文本。设计文本工程量仅供参考，实际施工的工程量以实际满足需求为准，水肥一体（含水源引进）按投标人报价进行亩均包干，结算不予调整，投标人投标时综合考虑风险。

10. 水土保持及其他要求：水土保持及其他要求及规定以另册设计文本为准。

三、商务要求

1. 服务期限和地点

(1)服务期限：开工令发出之日起 110 日历天完成建设，抚育（管护期）二年。

(2)地点：图纸规定红线内。

2. 验收

(1)苗木质量在运输至场地后需进行验收。

(2)营造林部分完成建设并进行验收。

(3)两年抚育质量验收分别在营造林部分验收通过后每年期满进行。

(4)若各阶段验收不合格，中标人应及时各阶段问题整改或补植，并重新进行各阶段验收，补植树苗的抚育期从补植之日起两年。以上费用由中标单位自行承担。

(5)验收费用及验收评委费（如有）由中标人负责。

(6)履约验收结果作为支付货款的依据。

(7)验收标准及相关要求详见设计文本。

3. 款项支付

(1)合同签订后 15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金额（不含抚育部分）的 20%的预付款。

(2)营造林部分建设完成并通过验收后一个月内，支付至合同金额（不含抚育部分）的 80%。

(3)营造林部分建设内容取得第三方专业机构结算审核报告后一个月内，支付至审定金额（不含抚育部分）的 95%。

(4)抚育部分合同金额的支付：抚育部分合同金额以年为单位支付，每抚育满一年并通过验收后一个月内，支付一次该部分合同金额的二年平均数。第二年抚育期满并通过验收后退还履约保证金。

(5)抚育期满并通过验收后，支付营造林部分剩余审定金额 5%的余款。

注：支付合同款时中标人应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

第四章 评标方法和评分标准

一、总 则

- 1.本项目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
- 2.评审工作由采购代理机构负责组织，具体评审事务由依法组建的评审小组负责。
- 3.评标小组评价投标人投标文件的响应性，对于投标人而言，除评审小组要求其澄清、说明或者更正而提供的资料外，仅依据投标文件本身的内容，不寻求其他外部证据。如投标人提交的资质证明或其他内容不齐全，由此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自己负责。
- 4.评审过程独立、保密。投标人非法干预评审过程的行为将导致其投标文件作为无效处理。

二、评标委员会组成

- 1.采购人将根据相关规定和采购项目的特点由采购人和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在专家库随机抽取，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2.除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成员以外，其他任何人不得参加或者替代评审。

三、评标原则

- 1.公正、客观、审慎的原则。
- 2.严格保密原则。评标委员会及有关工作人员不得私下与投标人接触。采购人或采购组织机构对评审结果不作任何说明和解释，也不回答任何提问。
- 3.独立评审原则。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扰、影响评审的正常进行。
- 4.严格遵守评标方法。根据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进行评审，不带任何倾向性和启发性。

四、评标委员会履行下列职责

- 1.熟悉和理解招标文件；
- 2.审查投标人投标文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并作出评价；
- 3.根据需要要求采购人对招标文件作出解释；根据需要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说明或者更正；
- 4.推荐中标候选人，或者受采购人委托确定中标人；
- 5.起草评标报告并进行签署；
- 6.向采购人、监督部门报告非法干预评标工作的行为；
- 7.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职责。

五、评标工作纪律

评标委员会成员要严格遵守评标纪律、保密、回避等相关规定，依法独立履行评标职责，客观、公正、审慎参与评标工作；

- 1.严格遵守评标时间，因突发情况确实不能按时参加评标的，应事先告知招标组织机构；
- 2.服从采购组织机构的现场管理，主动出示身份证明，进入评标区域后应主动寄存移动通讯工具；
- 3.与投标人或评标委员会其他成员存在利害关系的，要主动回避，自觉签订《国企采购评

审人员廉洁自律承诺书》；

4.保持评标现场安静，不在评标现场随意走动，因发生不可预见情况确需与外界联系或暂时离开评标现场的，应向现场监督员说明情况，征得同意后在监控区域内进行相关活动，并接受相关工作人员的监督；

5.自觉遵守职业道德，尊重采购人代表和投标人代表，配合采购组织机构回答投标人代表提出的有关异议；

6.不得将评标过程、结果和投标人的商业秘密透露给任何单位和个人。未公告评标结果前不准泄露评标结果，不准将评标资料带出会场；

7.评标过程中，涉及到相关法律法规不清楚之处的，由采购人监管部门或请示权威部门作出法定解释，涉及到招标文件的由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解释。

六、评标程序

1.推选评标委员会组长，优先资深专家担任组长，采购人代表不得担任组长。

2.评标委员会正式评审前，应当对招标文件进行熟悉和理解，内容主要包括招标文件中投标人资格资质要求、采购项目技术、服务和商务要求、评审方法以及可能涉及签订采购合同的内容等。

3.评标程序：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商务技术文件评审→报价文件评审→得分汇总→编写评审报告。

4.资格审查

4.1 评标委员会应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审查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审查内容包括：

- (1) 是否属于禁止参加投标的投标人；
- (2) 是否按照规定要求提供资格性证明材料；
- (3)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资格条件。

4.2 经资格审查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立即终止其参与投标资格。由代理机构致电投标人确认，投标人拒绝确认的不影响评标委员会作出的不合格裁定。

5.符合性审查

5.1 评标委员会根据本招标文件的规定，对资格符合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审查，以认定其是否满足本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符合性审查事项仅限于本招标文件的明确规定，评标委员会不得臆测符合性审查事项。经符合性审查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以投标无效处理。由代理机构致电投标人确认，投标人拒绝确认的不影响评标委员会作出的不合格裁定。

5.2 如果确定投标人无资格履行合同，其投标将被拒绝。

6.商务技术、价格文件评审

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评分标准，对有效的投标文件进行技术、服务、商务等方面评审。详见本章第十条。

七、澄清、说明或更正

1.在评标过程中，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实质性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前提下，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应当以书面形式

式（须由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签字）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书面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并给予投标人必要的反馈时间。

2.投标人应当书面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并加盖公章或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签字确认，否则无效。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影响投标文件的效力，有效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材料，是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评标委员会要求投标人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招标文件的范围，不得以此让投标人实质改变投标文件的内容，不得影响投标人公平竞争。

4.报价修正原则：

4.1《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4.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4.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4.5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

4.6 以修正后的总价作为最后报价。

▲投标人对根据修正原则修正后的报价不确认的，投标无效。

5.请投标人在评审期间保持电话畅通，如未及时接听电话，视为放弃澄清、说明或更的权利，视同默认采购结果，事后不得对采购相关人员、采购过程及结果提出异议。责任由投标人自负。

八、排序与推荐中标候选人

评标委员会根据综合评审情况，按照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推荐3名中标候选人。得分相同的，按最后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依次类推。

九、编写评审报告

评标委员会编写评标报告，并提出得分由高到低排序名单及理由，评标报告由评标委员会成员签字。

十、评标细则及标准

1.评标委员会成员根据本办法，对有效的投标文件进行技术、服务、商务等方面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由各成员独立评分，打分时保留小数1位，每人一份评分表，并签名。在汇总得分时，如果发现某一单项评分超过评分细则规定的分值范围，则该份评分表无效。

2.加权汇总每项评分因素的得分，得出每个有效投标人的总分。投标人商务技术部分最终得分为各成员的有效评分的算术平均值。计算时保留小数二位（第三位四舍五入）。

3.综合评分明细表

评分项目	评分细则	分值
报价部分（15分）	1. 报价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报	15

评分项目		评分细则	分值
		价最低的为评标基准价。 2.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人报价×15%×100 （保留小数二位，第三位四舍五入） 3. 对小微企业提供服务的价格给予 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商务 技术 部分 (85 分)	业绩	投标人自 2019 年 7 月 1 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至投标截止时间止，具有同类垦造、农业或林业等种植项目业绩的得 1 分，最高得 1 分。 【提供承接合同原件扫描件，未提供不得分】	1
	项目组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具有林业类或园林绿化类初级及以上职称证书的，得 3 分。 【提供证书原件扫描件，未提供不得分】	3
	项目调研	根据本项目特点和采购文件各项要求，从以下方面综合评价投标人对本项目实施范围内环境特点分布等情况的熟悉程度及工作规划： 1. 对项目实施区域的了解程度，能否根据项目特定作业环境合理规划和妥善安排相关工作，0-3 分。 2. 对本项目实施区域山林、道路现状调查情况，以及存在的问题和解决方案，0-3 分。	6
	项目理解及重点、难点分析	根据本项目特点和采购文件各项要求，从以下方面综合评价投标人对本项目的总体理解情况及重点难点分析的合理性： 1. 投标人对项目的理解和认识情况，0-3 分。 2. 投标人对落实本项目各项工作的重点、难点分析情况，0-3 分。 3. 投标人对重点、难点问题的解决对策，0-3 分。	9
	油茶营造作业方案	根据本项目特点和采购文件各项要求，从以下方面综合评价投标人油茶营造作业方案是否科学合理： 1. 开作业道具体措施，0-2 分。 2. 开水平带与挖穴作业具体措施，0-3 分。 3. 苗木选用、搭配及运输方案。需体现苗木品种、苗木类型、苗木规格、各小班搭配、种苗卸车及运送上山等具体措施，0-3 分。 4. 施基肥和定植方案，需体现肥种选择、施肥环节选择、施肥量，以及定植的具体措施，0-3 分。 5. 水肥一体化建设方案，需体现建设思路、主要技术措施、主要设备和材料选型情况等，0-4 分。	15
	苗木质量保证措施	根据本项目特点和采购文件各项要求，从以下方面综合评价投标人苗木质量保证措施是否科学、完善： 1. 制定明确且符合采购需求的苗木采购计划，0-1 分。	6

评分项目	评分细则	分值
	<p>2. 所选苗木品种、类型、规格是否符合采购需求，是否承诺具备“三证一签”，0-1分。</p> <p>3. 苗木起苗、运输等环节的质量保障措施，0-1分。</p> <p>4. 苗木来源情况，0-3分。</p>	
抚育实施方案	<p>根据本项目特点和采购文件各项要求，从以下方面综合评价投标人抚育实施方案是否科学、完善：</p> <p>1. 抚育期间补植的具体措施及补植用苗投入计划和质量保证，0-2分。</p> <p>2. 土肥水管理内容及具体措施，包括松土、除草、培蔸、修枝、施肥、灌溉、管护等抚育措施，0-4分。</p>	6
项目实施进度计划	<p>根据本项目特点和采购文件各项要求，从以下方面综合评价投标人项目实施进度计划的合理性、可行性：</p> <p>1. 制定明确且符合采购需求的项目实施进度计划，0-2分。</p> <p>2. 保障实施进度计划落实的组织措施、经济措施和技术措施，需明确进度计划保障工作内容、流程和方法，有明确合理的进度控制点，0-3分。</p> <p>3. 实际进度滞后时的应对措施，0-2分。</p>	7
项目实施质量保障	<p>根据本项目特点和采购文件各项要求，从以下方面综合评价投标人项目实施质量保障方案是否科学合理。</p> <p>1. 制定明确且符合采购需求的质量目标，0-1分。</p> <p>2. 质量管理机构职责、质量管理（奖惩）制度，0-2分。</p> <p>3. 制定质量控制计划，明确质量控制工作内容、流程和方法，有明确的质量控制点，0-3分。</p> <p>4. 典型质量问题的分析情况及应对措施，0-2分。</p>	8
安全、文明作业及环境保护	<p>根据本项目特点和采购文件各项要求，从以下方面综合评价投标人安全、文明作业及环境保护措施是否科学合理。</p> <p>1. 安全作业保障措施，0-3分。</p> <p>2. 文明作业保障措施，0-2分。</p> <p>3. 环境保护保障措施，0-2分。</p>	7
病虫害防治方案	<p>根据本项目特点和采购文件各项要求，综合评价投标人油茶病虫害防治方案及具体措施，0-3分。</p>	3
水土保持方案	<p>根据本项目特点和采购文件各项要求，评价投标人水土保持方案及具体措施，0-4分。</p>	4
突发事件应对方案	<p>根据本项目特点和采购文件各项要求，评价投标人针对各类突发事件（包括极端恶劣天气、山体滑坡、森林火灾等）的应对方案及具体抢险措施：</p> <p>1、极端恶劣天气极端恶劣天气（冰冻、雨、雪、抗旱）0-1分；</p> <p>2、山体滑坡 0-1分；</p>	3

评分项目		评分细则	分值
		3、森林火灾 0-1 分；	
	档案资料管理方案	根据本项目特点，综合评价投标人项目档案资料管理方案及具体措施（基础要求：做到项目作业资料和现场图片；过程质量控制资料；各类检查、验收资料；苗木及其他主要材料质量合格证明材料等规范收集，及时整理、装订成册并按要求移交归档），0-3 分。	3
	增值服务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有利于项目实施的服务（须对采购人具有实质性意义）。	4
合 计			100

十一、投标或中标无效情形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或中标无效：

- 1.不符合本次采购投标人资格要求的；
- 2.提供虚假材料及证明文件的；
- 3.投标报价高于最高限价的；
- 4.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章的；
- 5.本招标文件载明属无效处理情形的；
- 6.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7.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拖延或者不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的；
- 8.本招标文件提出要求响应而未响应实质性条款（带▲号）的，或评标委员会认定有重大偏离或保留的；
- 9.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 10.要求资格性文件、实质性投标文件提供原件扫描件，而未提供的；
- 11.投标文件应盖章而未盖章的、应有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而未签或漏签字的；
- 12.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和无效情形的。

十二、串通投标情形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 1.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4.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十三、废标情形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招标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招标活动：

1.投标截止时间止提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不足 3 家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不足 3 家的；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终止情形；

4.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第五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本合同为参考，具体结合采购需求及乙方投标承诺，以实际签署为准）

采购人：_____（以下简称甲方）

中标人：_____（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开标结果，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签订如下合同。

一、服务内容及要求

.....

二、合同金额

序号	地块	营造林部分 (元)	抚育部分 (二年) (元)	小计 (元)
1	18号地块（横山镇镇农场）		120679.90	
2	19号地块（横山镇天池村）		87503.80	
营造林部分合计（元）				
抚育部分（二年）合计（元）		208183.7		
总价（元）				

(1) 18号地块（横山镇镇农场）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	单位	数量	综合单价 (元)	合价 (元)
营造林部分(251亩)						
1	B地块状整地	清理出根系、大石块，块面平整 (按设计图纸植株位置的1m*1m范围进行整地)	亩	159		
2	A地块开水平带	带面宽 2.5m；放线、水平带挖填整平、修整边坡、带面平整。	10m	1534.1		
3	挖穴	挖穴（经整地环节）60×60×60cm，工作内容：放线(定点)、挖穴，种植穴周围一米范围松土，回填部分表土至穴底	10穴	1405.6		
4	种植土或肥料上山	肥料上山	t	143.37		
5	施基肥	施基肥 每穴施有机肥 10kg（有机肥材质：原料来源为县域内畜禽排泄	100kg	1405.6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	单位	数量	综合单价 (元)	合价 (元)
		物和茶叶渣、秸秆等，采用 50 天左右中温厌氧发酵；然后再进行 25 天左右高温好氧发酵工艺，经过 70 度以上高温发酵，菌群个数达到每公斤约 38 亿个，氮、磷、钾总养分含量达到 10%以上），作业区内肥料搬运，基肥与少量土壤拌匀后置于穴底，覆薄土。				
6	苗木采购	苗木类型:油茶；苗木规格:苗龄 2 年，一级良种嫁接轻基质容器苗，有三证一签；树种配置：按图纸要求	10 株	1405.6		
7	苗木上山	油茶苗（2 年生容器苗）搬运上山	100 株	140.56		
8	经济林苗木定植	苗木修剪、作业区内搬运、定植、基部培土成丘、浇定根水，株间距 4m*3m；	10 株	1405.6		
9	水肥一体化系统	1) 红线内外主设备及控制系统、红线内外主阀门等：潜水泵 1 台，恒压变频柜 1 台，110 立方米装配式储水罐 1 个，浮球阀水位控制器 1 套，销声止回阀 1 套，油动力水泵 1 套，离心过滤器 1 台，砂石自动反冲洗过滤器 1 台，叠片自动反冲洗过滤器 1 套，水肥一体机 H10Z4-PHEC1 台，搅拌桶 4 套，灌溉首部辅材 1 项，电磁减压阀（法兰接口）1 台，太阳能供电无线解码器 1 台，20 台真空破坏阀，20 个排气阀，17 个止回阀（铸铁），设备供电系统（变频自动启动，4KW，20A 电瓶，汽油动力）1 套。 2) 红线内管网系统：供水管若干、给水主管若干、给水支管若干、滴灌管若干、管上式滴头若干、锁母旁通阀若干、堵头若干、PE 配件若干、检修阀若干等。	套	1		
10	红线外供水管	取水点至红线供水管（含挖填土、管道及管件安装、水压试验等，沿线阀门及配件计入水肥一体化系统）	m	88		
11	新建泵站	中线 3×2m 泵房（建筑面积 7.26m ² ），含土方挖填、基础、主体、屋面、内外墙面抹灰、涂料、门窗、水电等所有工作内容	m ²	7.26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	单位	数量	综合单价 (元)	合价 (元)
抚育部分 (2 年)						
12	割草 抚育	带状割抚 每年 2 次, 共 2 年	亩次	1004	88	88352.00
13	松土 抚育	块状松土 2 年 2 次	100 块 次	281.12	70	19678.4
14	施追 肥	施追肥 每穴复合肥 0.1kg 施肥 2 年, 每年 1 次	100kg	28.11	450	12649.5
合计 (元)						

(2) 19 号地块 (横山镇天池村)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	单位	数量	综合单价 (元)	合价 (元)
营造林部分 (182 亩)						
1	开水 平带	带面宽 2.5m; 放线、水平带挖填整 平、修整边坡、带面平整。	10m	3034.85		
2	挖穴	挖穴 (经整地环节) 60×60× 60cm, 工作内容: 放线 (定点)、挖 穴, 种植穴周围一米范围松土, 回填 部分表土至穴底	10 穴	1019.2		
3	种植 土或 肥料 上山	肥料上山	t	103.96		
4	施基 肥	施基肥每穴施有机肥 10kg (有机肥 材质: 原料来源为县域内畜禽排泄 物和茶叶渣、秸秆等, 采用 50 天 左右中温厌氧发酵; 然后再进行 25 天左右高温好氧发酵工艺, 经过 70 度以上高温发酵, 菌群个数达到每 公斤约 38 亿个, 氮、磷、钾总养 分含量达到 10% 以上), 作业区内 肥料搬运, 基肥与少量土壤拌匀后 置于穴底, 覆薄土。	100kg	1019.2		
5	苗木 采购	苗木类型: 油茶; 苗木规格: 苗龄 2 年, 一级良种嫁接轻基质容器苗, 有三证一签; 树种配置: 按图纸要 求	10 株	1019.2		
6	苗木 上山	油茶苗 (2 年生容器苗) 搬运上山	100 株	101.92		
7	经济 林苗 木定 植	苗木修剪、作业区内搬运、定植、 基部培土成丘、浇定根水, 株间距 4m*3m;	10 株	1019.2		

8	水肥一体化系统	1) 红线内外主设备及控制系统、红线内外主阀门等: 潜水泵 1 台, 恒压变频柜 1 台, 90 立方米装配式储水罐 1 个, 浮球阀水位控制器 1 套, 销声止回阀 1 套, 油动力水泵 1 套, 离心过滤器 1 台, 砂石自动反冲洗过滤器 1 台, 叠片自动反冲洗过滤器 1 套, 水肥一体机 H10Z4-PHEC1 台, 搅拌桶 4 套, 灌溉首部辅材 1 项, 电磁减压阀 (法兰接口) 1 台, 太阳能供电无线解码器 1 台, 18 台真空破坏阀, 18 个排气阀, 13 个止回阀 (铸铁), 设备供电系统 (变频自动启动, 4KW, 20A 电瓶, 汽油动力) 1 套。 2) 红线内管网系统: 供水管若干、给水主管若干、给水支管若干、滴灌管若干、管上式滴头若干、锁母旁通阀若干、堵头若干、PE 配件若干、检修阀若干等。	套	1		
9	红线外供水管	取水点至红线供水管 (含挖填土、管道及管件安装、水压试验等, 沿线阀门及配件计入水肥一体化系统)	m	68		
10	新建泵站	中线 3×2m 泵房 (建筑面积 7.26m ²), 含土方挖填、基础、主体、屋面、内外墙面抹灰、涂料、门窗、水电等所有工作内容	m ²	7.26		
抚育部分 (2 年)						
11	割草抚育	带状割抚 每年 2 次, 共 2 年	亩次	728	88	64064.00
12	松土抚育	块状松土 2 年 2 次	100 块次	203.84	70	14268.80
13	施追肥	施追肥 每穴复合肥 0.1kg 施肥 2 年, 每年 1 次	100kg	20.38	450	9171.00
合计 (元)						

注: 1、此价格是指乙方在正确地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后甲方应支付的货物和服务价款, 包括整地挖穴、开水平带、施肥、栽植、补植、幼林抚育、灌溉、套种、整形修枝、水肥一体化设备采购及安装、泵房、红线外引水管铺设、运输费、人工费、装卸车费、损耗费、备品备件、专用工具费、安装调试费、检测验收费、技术支持、售后服务、保险、税金、采购代理服务费等一切费用。如有漏项, 视同已包含在其它项目中, 综合单价不作调整, 数量按实结算, 不允许乙方擅自改变服务内容、质量标准、期限和追加项目费用。

2、水肥一体 (含水源引进) 按乙方报价进行亩均包干, 结算不予调整。

三、履约保证金

无需缴纳

需缴纳

账户名称：龙游县两山生态资源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行：浙江龙游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账号：201000273341304

1. 交纳金额：合同价的 1%，即人民币大写：_____元整，小写：¥_____元；
2. 交纳方式：转账或银行保函；
3. 交纳时间：本项目合同签订前缴纳；
4. 退还：项目验收结束后，且无质量问题和经济纠纷的，一次性退还（不计利息）。

四、技术资料

1. 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有关技术资料。
2. 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计划、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五、知识产权

1. 乙方应保证提供服务过程中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
2. 本项目所有成果的版权属甲方所有，乙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向第三方提供，否则，按国家法律和有关规定追究乙方的一切责任。
3. 本项目作业过程中提供的或涉及的所有数据属甲方拥有，乙方无权在技术要求规定之外自行处置数据，不得自行删除、复制、调整完善、转移数据，不得以任何形式向第三方提供。

六、转包或分包

1. 本合同范围的服务，应由乙方直接提供，不得转让他人提供；
2. 除非得到甲方的书面同意，供方不得部分分包给他人提供。甲方有绝对权力阻止分包。
3. 如有转让和未经甲方同意的分包行为，甲方有权给予终止合同。

七、验收

1. 苗木质量在运输至场地后需进行验收。
2. 营造林部分完成建设并进行验收。
3. 两年抚育质量验收分别在营造林部分验收通过后每年期满进行。
4. 若各阶段验收不合格，乙方应及时各阶段问题整改或补植，并重新进行各阶段验收，补植树苗的抚育期从补植之日起两年。以上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5. 验收费用及验收评委费（如有）由乙方负责。
6. 履约验收结果作为支付货款的依据。
7. 验收标准及相关要求详见设计文本。

八、服务期

开工令发出之日起 110 日历天完成建设，抚育（管护期）二年（营造林验收通过之日起计）。

九、地点和方式

1. 地点：龙游县。
2. 方式：合同当事人应按照合同规定不折不扣地履行合同义务。

十、款项支付

1. 合同签订后 15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金额（不含抚育部分）的 20%的预付款。
2. 营造林部分建设完成并通过验收后一个月内，支付至合同金额（不含抚育部分）的 80%。
3. 营造林部分建设内容取得第三方专业机构结算审核报告后一个月内，支付至审定金额（不含抚育部分）的 95%。
4. 抚育部分合同金额的支付：抚育部分合同金额以年为单位支付，每抚育满一年并通过验收后一个月内，支付一次该部分合同金额的二年平均数。第二年抚育期满并通过验收后退还履约保证金。
5. 抚育期满并通过验收后，支付营造林部分剩余审定金额 5%的余款。

注：支付合同款时乙方应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

十一、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十二、违约责任

1.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接受服务的，甲方向乙方偿付合同款项 5%作为违约金。
2. 甲方无故逾期验收和办理款项支付手续的，甲方应按逾期付款总额每日 0.5%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3. 乙方未能如期提供服务的，每日向甲方支付合同款项的 6‰作为违约金。乙方超过约定日期 10 个工作日仍不能提供服务的，甲方可解除本合同。乙方因未能如期提供服务或因其他违约行为导致甲方解除合同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值 5%的违约金，如造成甲方损失超过违约金的，超出部分由乙方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4. 乙方虚假承诺，或经权威部门检测提供的货物和服务不能满足采购文件要求，或是由于乙方的过错造成合同无法继续履行的，乙方还应向甲方支付不少于合同总价 30%违约金。

十三、不可抗力

1. 如果合同各方因不可抗力而导致合同实施延误或不能履行合同义务的话，不应该承担误期补偿或不能履行合同义务的责任。
2. 本条所述的“不可抗力”系指那些双方不可预见、不可避免、不可克服的事件，但不包括双方的违约或疏忽。这些事件包括但不限于：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国家政策的重大的变化，以及双方商定的其他事件。

3. 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当事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将不可抗力的情况和原因通知对方。合同各方应尽可能继续履行合同义务，并积极寻求采取合理的措施行不受不可抗力影响的其他事项。合同各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在合理的时间内达成进一步行合同。

十四、违约终止合同

1. 在乙方违约后采取的任何补救措施而仍不能有效履行合同的情况下，甲方可向乙方发出书面通知书，提出终止部分或全部合同。

- (1) 乙方提供的服务不符合国家规定和合同承诺的标准；
- (2) 乙方没有按合同承诺的时间提供相关服务；
- (3) 乙方没有按合同承诺的价格或优惠率签订合同并提供承诺之服务；
- (4) 违反本合同中规定或承诺的其他情形。

2. 甲方在提出中止合同的同时，取消该公司中标资格。

3. 如果甲方根据上述的规定，终止全部合同的，甲方可以重新提出认为适当的采购方式和方案，乙方应对违约造成的损失进行赔偿，损失赔偿额应当相当于因违约所造成的损失；对部分终止合同的，乙方应继续执行部分合同中未终止的部分，并对部分违约造成的损失进行赔偿，损失赔偿额应当相当于因违约所造成的损失。

4. 如果乙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有不正当竞争行为，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反不正当竞争法》之规定由有关部门追究其法律责任。

十五、争议及解决

履行本合同发生的争议，双方应通过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由龙游县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十六、合同生效及其它

1. 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2. 招标文件及其答疑、补充、修改内容；乙方的投标文件、答疑时的书面澄清或说明、中标通知书等文件是构成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3. 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4. 本合同一式七份，其中甲乙双方各三份，采购代理机构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

签署页：

甲方（盖章）： _____

乙方（盖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_____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_____

地址：

地址：

联系方式：

联系方式：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签订日期： 2024 年 月 日

签订地点：

采购代理机构（盖章）： 浙江建航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日期： 2024 年 月 日

采购监管部门（盖章）： 龙游县奔康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日期： 2024 年 月 日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龙游县中央财政油茶产业发展示范奖补项目-
18 号地块（横山镇镇农场）、19 号地块（横
山镇天池村）油茶种植造林服务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JHCG2024-63

资格文件

投标人全称(盖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投标人地址: 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目 录

【根据投标文件组成内容和提供的格式编制投标文件，并编制目录】

附件 1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移动电话		
	电子邮箱			网址		
组织结构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其中	注册职业资格		
				高级职称		
注册资本				中级职称		
开户银行				初级职称		
账号				其他		
经营范围						
备注						

投标人全称：（盖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2

符合参加国企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一般条件的承诺函

_____(采购人)_____：

我方参与_____（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_____】国企采购活动，郑重承诺：

（一）满足《龙游县国有企业采购管理办法》（龙政办发[2021]58号）第十二条规定：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专业技术和售后保障等能力；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 参加企业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三）不存在以下情况：

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国企采购活动的；

2.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后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的。

我方对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由我方承担相关法律责任。

投标人全称：（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龙游县中央财政油茶产业发展示范奖补项目-
18号地块（横山镇镇农场）、19号地块（横
山镇天池村）油茶种植造林服务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JHCG2024-63

商务技术文件

投标人全称(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投标人地址：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客观分部分自评分表

序号	评分标准	投标文件页码	得分	说明
1				
2				
3				
.....				
合计得分				

目 录

【根据投标文件组成内容和提供的格式编制投标文件，并编制目录】

附件 3

投标声明函

致：_____（采购人）

根据贵方_____（项目编号：_____）的采购公告，签字代表_____
（全名）_____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_____（投标人名称）_____提交投标文件。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 我方向贵方提交的所有投标文件、资料都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2. 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有）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已经了解我方对于招标文件、采购过程、采购结果有依法进行询问、质疑、投诉的权利及相关渠道和要求。
3. 我方在投标之前已经与贵方进行了充分的沟通，完全理解并接受招标文件的各项规定和要求，对招标文件的合理性、合法性不再有争议。
4. 本投标有效期自投标截止日起 90 日历天。
5. 如中标，本投标文件至本项目合同履行完毕止均保持有效，本投标人将按“招标文件”及采购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6. 我方同意按照贵方要求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投标人全称：（盖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4

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_____系_____（投标人名称）_____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_____（姓名）_____（_____身份证号码_____）为我方代理人。授权代理人根据授权对_____投标，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提交、撤回、修改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投标人全称：（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_____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移动电话：_____

授权代理人移动电话：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注：法定代表人和授权代理人的双面身份证扫描件附后，若是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及签署投标文件的则不需提供该授权书。

附件 5

投标人类似项目业绩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合同内容	合同签订时间	项目单位、联系人及电话	投标文件页码
1					
2					
3					
4					
5					
6					
7					
8					
9					
10					
.....					

注：按招标文件评分细则要求提供的证明材料附后。

投标人全称：（盖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6

拟派本项目团队人员一览表

序号	姓名	性别	年龄	证书名称	团队职务
1					项目负责人
2					
3					
4					
5					
6					
7					
8					
9					
.....					

注：1. 按招标文件评分细则要求提供的证明材料附后。

2. 本表可在不改变格式的情况下根据具体需要自行添加。

投标人全称：（盖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龙游县中央财政油茶产业发展示范奖补项目-
18号地块（横山镇镇农场）、19号地块（横
山镇天池村）油茶种植造林服务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JHCG2024-63

报价文件

投标人全称(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投标人地址：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目 录

【根据投标文件组成内容和提供的格式编制投标文件，并编制目录】

附件 7

开标一览表

序号	地块	营造林部分 (元)	抚育部分 (二年) (元)	小计 (元)
1	18 号地块 (横山镇镇农场)		120679.90	
2	19 号地块 (横山镇天池村)		87503.80	
营造林部分合计 (元)				
抚育部分 (二年) 合计 (元)		208183.7		
总价 (元)				

注:1. 采用印刷体打印, 字迹清晰, 不得随意改变格式;

2. 投标总价保留两位小数。

投标人全称: (盖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
理人: (签字或盖章) 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8

报价明细表

序号	地块	营造林部分 (元)	抚育部分 (二年) (元)	小计 (元)
1	18 号地块 (横山镇镇农场)		120679.90	
2	19 号地块 (横山镇天池村)		87503.80	
营造林部分合计 (元)				
抚育部分 (二年) 合计 (元)		208183.7		
总价 (元)				

(1) 18 号地块 (横山镇镇农场)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	单位	数量	综合单价 (元)	合价 (元)
营造林部分 (251 亩)						
1	B 地块块状整地	清理出根系、大石块, 块面平整 (按设计图纸植株位置的 1m*1m 范围进行整地)	亩	159		
2	A 地块开水平带	带面宽 2.5m; 放线、水平带挖填整平、修整边坡、带面平整。	10m	1534.1		
3	挖穴	挖穴 (经整地环节) 60×60×60cm, 工作内容: 放线 (定点)、挖穴, 种植穴周围一米范围松土, 回填部分表土至穴底	10 穴	1405.6		
4	种植土或肥料上山	肥料上山	t	143.37		
5	施基肥	施基肥 每穴施有机肥 10kg (有机肥材质: 原料来源为县域内畜禽排泄物和茶叶渣、秸秆等, 采用 50 天左右中温厌氧发酵; 然后再进行 25 天左右高温好氧发酵工艺, 经过 70 度以上高温发酵, 菌群个数达到每公斤约 38 亿个, 氮、磷、钾总养分含量达到 10% 以上), 作业区内肥料搬运, 基肥与少量土壤拌匀后置于穴底, 覆薄土。	100kg	1405.6		
6	苗木采购	苗木类型: 油茶; 苗木规格: 苗龄 2 年, 一级良种嫁接轻基质容器苗,	10 株	1405.6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	单位	数量	综合单价 (元)	合价 (元)
		有三证一签；树种配置：按图纸要求				
7	苗木上山	油茶苗（2年生容器苗）搬运上山	100 株	140.56		
8	经济林苗木定植	苗木修剪、作业区内搬运、定植、基部培土成丘、浇定根水，株间距4m*3m；	10 株	1405.6		
9	水肥一体化系统	1) 红线内外主设备及控制系统、红线内外主阀门等：潜水泵 1 台，恒压变频柜 1 台，110 立方米装配式储水罐 1 个，浮球阀水位控制器 1 套，销声止回阀 1 套，油动力水泵 1 套，离心过滤器 1 台，砂石自动反冲洗过滤器 1 台，叠片自动反冲洗过滤器 1 套，水肥一体机 H10Z4-PHEC1 台，搅拌桶 4 套，灌溉首部辅材 1 项，电磁减压阀（法兰接口）1 台，太阳能供电无线解码器 1 台，20 台真空破坏阀，20 个排气阀，17 个止回阀（铸铁），设备供电系统（变频自动启动，4KW，20A 电瓶，汽油动力）1 套。 2) 红线内管网系统：供水管若干、给水主管若干、给水支管若干、滴灌管若干、管上式滴头若干、锁母旁通阀若干、堵头若干、PE 配件若干、检修阀若干等。	套	1		
10	红线外供水管	取水点至红线供水管（含挖填土、管道及管件安装、水压试验等，沿线阀门及配件计入水肥一体化系统）	m	88		
11	新建泵站	中线 3×2m 泵房（建筑面积 7.26m ² ），含土方挖填、基础、主体、屋面、内外墙面抹灰、涂料、门窗、水电等所有工作内容	m ²	7.26		
抚育部分（2 年）						
【注：抚育部分为固定报价，投标人投标报价时不允许变动，否则无效标处理】						
12	割草抚育	带状割抚 每年 2 次，共 2 年	亩次	1004	88	88352.00
13	松土抚育	块状松土 2 年 2 次	100 块次	281.12	70	19678.4
14	施追肥	施追肥 每穴复合肥 0.1kg 施肥 2 年，每年 1 次	100kg	28.11	450	12649.5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	单位	数量	综合单价 (元)	合价 (元)
合计 (元)						

(2) 19号地块(横山镇天池村)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	单位	数量	综合单价 (元)	合价 (元)
营造林部分(182亩)						
1	开水平带	带面宽 2.5m; 放线、水平带挖填整平、修整边坡、带面平整。	10m	3034.85		
2	挖穴	挖穴(经整地环节) 60×60×60cm, 工作内容: 放线(定点)、挖穴, 种植穴周围一米范围松土, 回填部分表土至穴底	10穴	1019.2		
3	种植土或肥料上山	肥料上山	t	103.96		
4	施基肥	施基肥每穴施有机肥 10kg (有机肥材质: 原料来源为县域内畜禽排泄物和茶叶渣、秸秆等, 采用 50 天左右中温厌氧发酵; 然后再进行 25 天左右高温好氧发酵工艺, 经过 70 度以上高温发酵, 菌群个数达到每公斤约 38 亿个, 氮、磷、钾总养分含量达到 10%以上), 作业区内肥料搬运, 基肥与少量土壤拌匀后置于穴底, 覆薄土。	100kg	1019.2		
5	苗木采购	苗木类型: 油茶; 苗木规格: 苗龄 2 年, 一级良种嫁接轻基质容器苗, 有三证一签; 树种配置: 按图纸要求	10株	1019.2		
6	苗木上山	油茶苗(2年生容器苗)搬运上山	100株	101.92		
7	经济林苗木定植	苗木修剪、作业区内搬运、定植、基部培土成丘、浇定根水, 株间距 4m*3m;	10株	1019.2		
8	水肥一体化系统	1) 红线内外主设备及控制系统、红线内外主阀门等: 潜水泵 1 台, 恒压变频柜 1 台, 90 立方米装配式储水罐 1 个, 浮球阀水位控制器 1 套, 销声止回阀 1 套, 油动力水泵 1 套, 离心过滤器 1 台, 砂石自动反冲洗过滤器 1 台, 叠片自动反冲洗过滤器 1 套, 水肥一体机	套	1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	单位	数量	综合单价 (元)	合价 (元)
		H10Z4-PHEC1 台, 搅拌桶 4 套, 灌溉首部辅材 1 项, 电磁减压阀(法兰接口) 1 台, 太阳能供电无线解码器 1 台, 18 台真空破坏阀, 18 个排气阀, 13 个止回阀(铸铁), 设备供电系统(变频自动启动, 4KW, 20A 电瓶, 汽油动力) 1 套。 2) 红线内管网系统: 供水管若干、给水主管若干、给水支管若干、滴灌管若干、管上式滴头若干、锁母旁通阀若干、堵头若干、PE 配件若干、检修阀若干等。				
9	红线外供水管	取水点至红线供水管(含挖填土、管道及管件安装、水压试验等, 沿线阀门及配件计入水肥一体化系统)	m	68		
10	新建泵站	中线 3×2m 泵房(建筑面积 7.26m ²), 含土方挖填、基础、主体、屋面、内外墙面抹灰、涂料、门窗、水电等所有工作内容	m ²	7.26		
抚育部分(2年)						
【注: 抚育部分为固定报价, 投标人投标报价时不允许变动, 否则无效标处理】						
12	割草抚育	带状割抚 每年 2 次, 共 2 年	亩次	728	88	64064.00
13	松土抚育	块状松土 2 年 2 次	100 块次	203.84	70	14268.80
14	施追肥	施追肥 每穴复合肥 0.1kg 施肥 2 年, 每年 1 次	100kg	20.38	450	9171.00
合计 (元)						

注: 1. 投标报价是指投标人在正确地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后采购人应支付的货物和服务价款, 包括幼苗采购、整地挖穴、施肥、栽植、补植、幼林抚育、灌溉、套种、整形修枝、水肥一体化设备采购及安装、运输费、人工费、装卸车费、损耗费、备品备件、专用工具费、安装调试费、检测验收费、技术支持、售后服务、保险、税金、采购代理服务费等一切费用。如有漏项, 视同已包含在其它项目中, 综合单价不作调整, 数量按实结算, 不允许中标人擅自改变服务内容、质量标准、期限和追加项目费用。

2. 根据招标文件第三章“采购需求 二、服务内容及要求 1. 采购清单”逐条列明所有费用, 项目实施时不得擅自向采购人追加费用。

3. 总价及综合单价均需在最高限价及综合单价最高限价以内报价, 否则投标无效处理。

4. 抚育部分为固定报价, 投标人投标报价时不允许变动, 否则无效标处理

5. 采用印刷体打印, 不得手工填写; 不允许选择性报价;

投标人全称：（盖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
理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9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_____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xxx人，营业收入为 xxx万元，资产总额为 xxx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xxx人，营业收入为 xxx万元，资产总额为 xxx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附件 10

监狱企业声明函

本企业郑重声明，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本企业为监狱企业。

根据上述标准，我企业属于监狱企业的理由为：

本企业为参加（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_____）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的产品。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全称：（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注：投标人为监狱企业的提供此函（非监狱企业不需提供）。

监狱企业参加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附件 11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采购人名称）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产品（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产品（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产品）。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全称：（盖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注：投标人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提供此函（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不需提供）。